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19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芳琴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已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职工代表 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 《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钱芳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任期自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赋予的职责，忠实、勤勉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等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根据 2022 工作内容及成果，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2 年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公司对目前面临的市场和行业状况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分析，并依照着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 2022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8,841,667.04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3.29%。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及转增总额。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足够的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考核管理制度文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薪酬考核结果，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拟向监事发放薪酬 / 津贴的方案。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确定，不另外发放薪酬或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公司代码：688800　　公司简称：瑞可达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 2022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8,841,667.04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3.29%。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及转增总额。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足够的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考核管理制度文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薪酬考核结果，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拟向监事发放薪酬 / 津贴的方案。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确定，不另外发放薪酬或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20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世均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吴世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俞雪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吴世均	吴世均、马剑、林中
审计委员会	俞雪华	俞雪华、周勇、黄博
提名委员会	周勇	周勇、俞雪华、马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林中	林中、周勇、吴世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完成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为保证公司平稳有序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经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1 聘任张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 聘任黄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3 聘任马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各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熊小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各项职责，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熊小丽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根据 2022 年工作内容及成果，分别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2 年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公司对目前面临的市场和行业状况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分析，并依照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 2022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8,841,667.04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3.29%。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及转增总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足够的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考核管理制度文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薪酬考核结果，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拟向董事发放薪酬 / 津贴的方案。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确定，不另外发放薪酬或津贴。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许良军、俞雪华、林中、周勇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考核管理制度文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薪酬考核结果，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黄博、马剑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 998 号 A 幢二楼 A0207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21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2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5.02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554.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570.6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34,983.34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15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32,043.99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21,134.2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3,411.63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 472.28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 284.2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 0.01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为 0.00 万元。

（二）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03 号），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515.7052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32.44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8,3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255.06 万元，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044.93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24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2,638.85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2,638.85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54,758.7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 352.71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 352.7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 0.09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为 0.0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高新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2021119000984974）。2021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吴中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宁波银行吴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5080122000455129）。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21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与四川瑞可达连接系统有限公司、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以下简称“绵阳商业银行高新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绵阳商业银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5110000165 0）。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021119000984974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75080122000455129	—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	1105110001650	34,116,264.06
合计		34,116,264.06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高新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2021119200931420）。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吴中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巷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250199759409688800）。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苏州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行苏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04950210103）。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021119200931420	397,444,693.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32250199759409688800	54,703,723.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4950210103	95,438,681.00
合计		547,587,097.96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2,043.99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2,638.8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 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 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可达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3 年 4 月 10 日，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附表 1：

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83.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34.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43.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	33,107.31	25,000.00	25,000.00	21,131.88	22,044.10	-2,955.90	88.18	2023 年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	—	15,000.00	9,983.34	9,983.34	2.32	9,999.89	16.55	100.00	—	—	—	否	
合计	—	48,107.31	34,983.34	34,983.34	21,134.20	32,043.99	-2,939.3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40 亿元（含 3.4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含 1.3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含 8.0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本年度闲置募集资金主要进行七天通知存款。												
用超募